

**渠县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渠县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一是贯彻执行国、省、市有关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分析金融形势、金融政策和全县金融运行情况；拟订全县金融业发展规划和规范性文件，提出改善金融发展环境、促进金融业发展的建议。

二是负责协调、配合金融监管部门对全县各类金融机构的监管工作；负责联系各类进驻的金融机构，做好相关服务工作；组织政银企对接，协调、引导、鼓励金融机构为地方社会 and 经济发展提供金融服务。

三是促进全县资本市场的改革、培育和发展，推动我县企业改制上市；联系和服务资本市场中介机构；加强推进创新，牵头负责我县投融资体系建设；指导地方金融机构的设立、改革、发展和重组。

四是会同有关部门防范、化解和处置全县金融风险；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打击非法集资、非法证券买卖和反洗钱、反假币工作；配合相关部门推进金融诚信环境建设。

五是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3 年重点工作

- 1.加大信贷投放力度。
- 2.拓宽增信渠道。
- 3.加快建设“金融超市”。
- 4.争取创建乡村振兴金融创新示范区。
- 5.大力推动直接融资工作。

6.持续抓好金融风险防控工作。

二、部门单位构成

（一）机构设置

渠县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成立于 2013 年《中共渠县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设立渠县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的批复>》（渠编发〔2013〕4 号），领导职数 2 名（正职 1 名、副职 1 名），内设综合室、银行保险室、资本市场与金融稳定室 3 个股室。

（二）人员构成

渠县金融办核定编制 9 名，2023 年单位在职 6 人。

第二部分

渠县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渠县金融办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与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渠县金融办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76.41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25.55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增加工资等经费，以及结转项目资金。

（一）收入预算情况

渠县金融办 2023 年收入预算 76.41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8 万元，占 23.5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41 万元，占 76.44%。

（二）支出预算情况

渠县金融办 2023 年支出预算 76.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41 万元，占 76.44%；项目支出 18 万元，占 23.56%。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渠县金融办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76.41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25.55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增加工资等经费，以及结转项目资金。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41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89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89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和住房保障支出 4.41 万元，金融支出 8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渠县金融办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8.4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7.55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工资等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89 万元，占 73.4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2 万元，占 0.38%；卫生健康支出 10.89 万元，占 18.64%；住房保障支出 4.41 万元，占 7.5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2.89 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7.38 万元。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51 万元。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08 万元。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14 万元。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41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渠县金融办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8.4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2.2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离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渠县金融办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执行中，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

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 0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洗车和过路费等方面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渠县金融办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渠县金融办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事业单位：渠县金融办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渠县金融办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渠县金融办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2022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渠县金融办开展绩效管理的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18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

运转类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18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包括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教育收费和其他资金的结转资金情况。

二、支出科目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人员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且可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公用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但不能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基本建设、有关事业发展专项计划、专项业务费、大型修缮、大型购置、大型会议等项目支出。

201035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01039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

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899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10110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10119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170399 金融支出（类）金融发展支出（款）其他金融发展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金融发展方面的支出。

221020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三公”经费

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

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